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12-015

2011 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胡宇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勇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英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广州浪奇
股票代码	000523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建斌	张晓敏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东128号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东128号
电话	020-82162933	020-82162933
传真	020-82162986	020-82162986
电子信箱	dm@lonkey.com.cn	dm@lonkey.com.cn

§3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营业总收入(元)	2,045,855,478.42	1,288,439,999.42	58.79%	967,590,766.75
营业利润(元)	21,071,887.32	12,709,354.37	65.80%	11,379,390.92
利润总额(元)	25,609,149.84	16,503,354.17	55.18%	14,643,48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710,962.15	15,036,622.22	51.04%	9,195,55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679,772.13	11,418,016.83	63.60%	6,543,34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8,144,376.24	56,549,769.57	-255.87%	95,854,590.12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资产总额(元)	1,518,061,762.30	932,093,902.69	62.87%	759,354,670.87
负债总额(元)	524,826,278.61	455,880,220.53	15.12%	294,042,80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996,116,040.00	474,646,012.80	109.87%	463,420,906.46
总股本(股)	445,163,588.00	172,581,794.00	157.94%	172,581,794.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6	0.066	-15.15%	0.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6	0.066	-15.15%	0.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6	0.066	-30.30%	0.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2%	3.20%	-0.68%	2.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7%	2.43%	-0.36%	1.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0	0.33	-160.61%	0.56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24	2.75	-18.55%	2.69
资产负债率(%)	34.57%	48.91%	-14.34%	38.72%

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0年金额	2009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529.41		428,861.54	-107,343.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21,603.25		2,611,491.95	1,160,812.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7,019.01		0.00	-93,226.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2,129.86		1,287,169.43	2,210,619.89
所得税影响额	-763,775.81		-714,118.07	-555,946.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84.30		5,200.54	37,290.58
合计	4,031,190.02	-	3,618,605.39	2,652,207.24

§4 股东持股情况和控制框图

4.1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2011年末股东总数	22,356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27,868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22%	156,790,098	0	0
黄少彬	境内自然人	8.54%	38,000,000	38,000,000	38,000,000
天津证大金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4.94%	22,000,000	22,000,000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94%	22,000,000	22,000,000	0
吴树容	境内自然人	4.04%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1.01%	4,506,426	0	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紫石超越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0.53%	2,340,200	0	0
郑莉	境内自然人	0.44%	1,941,040	0	0
吕铁磊	境内自然人	0.43%	1,920,498	0	0
广东德业残疾人劳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0.42%	1,891,422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156,790,09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06,426	人民币普通股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紫石超越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340,200	人民币普通股
郑莉	1,941,040	人民币普通股
吕铁磊	1,920,498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德业残疾人劳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891,422	人民币普通股
周翠金	1,7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晓洁	1,360,702	人民币普通股
雷叶苗	1,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温玉莲	1,297,4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注:股东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是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该部分股份已于2011年1月10日可上市流通。本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股东中天津证大金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一般法人,黄少彬和吴树容作为境内自然人参与配售新股而成为前10名股东。

4.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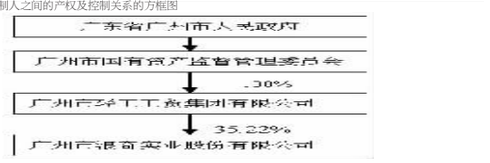

§5 董事会报告

5.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概要

2011年,面对主要原材料价格、运输、人员费用等各项成本持续走高的不利因素,全体员工围绕《创新创优保增长 精简高效提突破"的工作主题,聚焦目标,通过"削费用、降成本、促销售"等一系列措施的实施,确保了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此外,公司在资本运营、科技创新等方面也取得了一定的突破,如: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成功融资5.2亿元、获得了"国家实验室"认证、广东省诚信示范企业"等荣誉称号(2005-2010连续六年)等称号,等等。公司全年完成营业总收入204585.55万元,对比去年同期增长58.79%;完成利润总额2560.91万元,与去年同期增长55.18%;完成净利润1826.27万元,对比去年同期增长27.24%。2011年重点工作回顾如下:

A. 以项目管理为抓手,有计划地进项目实施

公司在报告期内确立了南沙工业园建设、MES产品应用开发等六个重点项目,其中:南沙工业园列为市级重点项目、省十项工程劳动竞赛项目。公司制订了项目管理办法,项目责任到人,并划分了季度的评判标准。各项目每周通报实施进展情况,每月专题跟进。公司狠抓项目的推进落实,并对进度的落后项目制定保证落实措施。目前,南沙工业园项目主体工程顺利按进度进行,12月底,液洗生产线已开始试运行。公司MES产品应用开发重点项目经过努力,取得了新的突破,获得广州市科学技术一等奖。

B. "人人头上有指标,目标预算显成效"

新年伊始,公司制定了生产经营目标,并对全年目标和预算早布置(分解指标),早落实(责任到人)。各部门将目标与预算层层分解,将责任落实到员工,让员工明白自己的责任和义务。公司每月对目标预算进行回顾、分析、总结。为确保全年销售收入的完成,应对日化行业主要材料一季度环比暴涨的严峻形势,各部门响应公司"降成本、削费用"的号召,逐步消化巨大成本压力。如:生产部门制定了进一步挖潜增效降耗降费用的行动措施,加强工艺控制和过程管理,使成本控制取得较好的成绩;通过"降成本,削费用"等各项措施的实施,公司有效控制好预算的使用,提前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C. 创新营销体系,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按照规划整合浪奇、万丽、缺安等品牌,重新定位品牌核心价值:"安全、温和、高效"的"绿色洁净力",品牌定位及整合基本完成。公司围绕着新品牌策略和新产品展开系列的市场推广活动,初步建立品牌的认知度。"祭行天下"对品牌的宣传走向大江南北。到目前为止,大部分产品已完成上市,整体高附加价值产品销量有了明显提升。

营销聚焦"2O"、"双轨制"显成效。2011年,公司主要依靠现代零售渠道和乡镇深耕渠道"双轨"制的生意增长实现销售增长。传统核心市场及拓展市场乡镇深耕渠道建设肩负生意提升的重要责任,公司通过客户的数量和质量提升实现生意额的可持续增长,2011年客户的数量继续实现增长,乡镇深耕渠道实现销售增长率31.5%。作为"双轨"制之一的现代零售渠道,在经过了2年的产品调整到位后,实现生意快速增长。公司借助新品牌整合新产品入市,增加了人力及品牌推广投入,整体零售渠道生意额呈现良性的增长趋势。

注重营销队伍建设,打造营销团队。强化了拓展经理、分销员的配置,初步建立深耕渠道的分销队伍,并形成横向服务组织群。公司还围绕"落实精准营销,有效提升2O"主题组织销售团队的系列培训,内容涉及职业竞争力塑造与提升、新品上市推广沟通、新品展示、季度沟通指引、DSR薪酬制度等,让销售人员了解公司"2O"和营销体系的规范管理。报告期内,公司理顺市场整体推广方向及思路,营造良好的团队纪律管理氛围,在行动上通过季度述职强化销售的绩效考核、季度统计分析并排名,奖优汰劣确保分销员的质量及业绩。

加大商务合作,拓宽上游化工原材料购销渠道。为适应产能扩张的需要,公司逐步开展OEM业务,并进一步拓宽外贸市场业务。同时,公司把握市场节奏,加大原材贸易,开展棕榈油脂及延伸产品、棕榈仁粕的贸易业务,向油脂化工的上游产品业务的拓展,使公司在贸易销售额增长的同时,有效降低了采购成本,不断提升综合竞争力。

D. 突出资本运作,加快公司结构调整

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成功融资5.2亿元,募集资金投入到南沙生产基地建设和全国营销网络建设,目前公司已开设形象店数量达1千多家,有效提升了公司核心竞争力。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成功,是公司利用资本市场取得突破性进展的第一步。

为配合市府"加二进三"工作的要求,公司分步有计划推进生产基地的升级转移工作。南沙生产基地建设顺利进行,到2011年底该项目的主体建设工程已基本完成,液洗生产线已安装调试完毕,进入第一期试产阶段,洗衣粉生产线已进入设备安装阶段。预计2012年下半年,南沙生产基地将全面建成投产。

E. 技术管理建设

公司2011年5月获得国家实验室认可证书。博士后工作站已于7月份开始正常运行,李新博士开展糖酯的研发工作,黄强博士开展淀粉酯工作。洗衣粉生产系统、配方技术分别取得了国家技术专利。

公司通过由市经贸委组织的专家组对公司的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公司已经完成"十一五"的节能目标,单耗下降16%。

公司引进全自动包装机,大大减轻由于包装人员紧缺对洗衣粉生产的影响,并为未来的南沙生产基地积累了经验和培训人才。

F. 创新管理方法,推动跨越式发展

a. 公司推进新型的执行文化,以"快、快、坚守承诺"的工作作风,通过对管理制度、会议决议执行、工作行动日志情况的检查,理清部门之间的职责,优化公司相关工作流程,推崇管理层从我做起的新型执行文化。

b. 加强人才建设,完善绩效考核。一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提拔任用了一批有活力的中青年干部充实到管理队伍。二是注重培训。通过选派关键人员参加各种管理培训,学习现代资本运作等知识,拓宽管理人员的思维和能力,培养国际视野和营运管理水平人才。三是储备人才。今年招聘的大学生入职并派往不同部门,岗位进行实习,使大学生在较短时间内了解熟悉公司的运作。公司围绕全年目标,改进和完善今年的经济责任绩效考核方案,绩效与薪酬挂钩的内容更丰富多样,有效调动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积极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公司围绕生产经营工作,开展各项"创先争优"活动,营造树标杆,宣传先进,向先进学习氛围。如:洗衣粉喷粉门班"广东省工人先锋号"、七一"优秀党员"、先进班组"等事迹;开展"大战100天,再创新佳绩"、南沙工业园参加"省十项工程劳动竞赛"等多种劳动竞赛活动,形成员工同台竞技,激发员工奋勇当先的激情和良好的精神面貌。

5.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日化产品	204,074.23	184,416.86	9.63%	58.91%	66.86%	-4.31%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洗衣粉工业产品	115,386.14	110,089.92	4.59%	148.22%	147.51%	0.27%
洗衣粉民用产品	88,688.09	74,326.94	16.19%	8.24%	12.54%	-3.20%

5.3 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公司业务向上游拓展,使工业品销售业务和出口业务较去年大幅增长,工业品销售收入比上年度增长了148.22%,出口业务比上年度增长91.90%。

§6 财务报告

6.1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2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6.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12-013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2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的董事7人,占应参加董事人数的100%,没有董事授权委托他人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胡宇斌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投票表决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经会议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及2012年业务发展计划》;(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2011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2,710,962.15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为29,214,857.47元,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2,921,485.75元后,加上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余额31,754,980.02元,2011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1,544,456.42元。经董事会研究,鉴于公司2011年半年度已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由于公司接下来的"思二进三"、"三旧改造"、生产基地的升级转移、全国营销网络建设、辽阳生产基地建设及其他项目的需要,在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未来的发展规划下,现拟定本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分配预案尚须提交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和《2011年年度报告摘要》;(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公司2012年度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并确定其年度审计报酬为40万元人民币。

8.逐项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向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香精的日常关联交易;

(胡宇斌董事长、姚伟民董事和吕玲有董事三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余4位董事表决结果为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接受广州市奇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提供仓储物流服务的日常关联交易;(董事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公司向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采购MES(脂肪酸甲酯磺酸钠)产品的日常关联交易;(博勇国董事回避表决,其余6位董事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9.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详见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原条款第三条:"董事会基金每年按公司上年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3%的计提,在管理费用中列支,并纳入财务预算方案管理。"现修改为:"董事会基金每年按公司上年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的不高于3%的比例计提,在管理费用中列支,并纳入财务预算方案管理。"

原条款第七条董事会基金的具体实施办法的第4点的第④小点:"奖励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在收到奖励金,必须在六个月内至少用50%的奖励金从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并将购买股票情况反馈给公司董事会秘书。奖励对象在任职期间以及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以奖励金所购买的公司股票。若奖励对象未按规定将公司发放给本人的奖励金用于购买公司股票,则发放的奖励金将被收回或冲抵该奖励对象的薪酬。奖励对象获得奖励金所需缴纳的税款由奖励对象个人负担。"现修改为:"奖励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在收到奖励金,必须在180天(即除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等规定的不可卖公司股票的窗口期)内至少用50%的奖励金从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并将购买股票情况反馈给公司董事会秘书。奖励对象在任职期间以及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以奖励金所购买的公司股票。若奖励对象未按规定将公司发放给本人的奖励金用于购买公司股票,则发放的奖励金将被收回或冲抵该奖励对象的薪酬。奖励对象获得奖励金所需缴纳的税款由奖励对象个人负担。"

公司《董事会基金管理办法》详见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何威明先生、姜永宏先生和钟学军先生对上述第4、6、7、8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全文详见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公告。上述第2、3、4、7、8、10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另行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12-014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12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2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占应到人数的100%。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古建华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投票表决的人数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经会议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3.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对《201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本公司的实际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保证《201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监事声明对《201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监事会对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本监事会认为公司和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依据充分。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各项议案。公司董事和管理层执行公司职务时恪守诚信、尽职尽责,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本监事会通过阅读财务报表、查阅财务资料等形式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检查监督,认为公司财务制度较为完善,财务管理方面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等国家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

监事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核实,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的情况: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提交董事会审批,不存在内幕交易,没有损害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的流失。

(5)关联交易的情况:

公司本年度主要与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奇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通过对关联交易行为的内容、价格及有关协议、合同进行详细的检查核实,本监事会认为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关联交易公平、价格公允、合理。公司的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6)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在2011年进一步建立、健全了涵盖公司所有业务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有效保证了公司业务的正常进行。随着公司不断修订、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基本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加强检查各部门的制度和档案管理工作,对公司各业务环节存在的问题通过内审、内部控制检查加以整改完善,使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经近年的整改落实后,公司对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情况及其他情况实施有效监督。

因此,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12-016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2012年全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与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花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于2012年4月20日在广州与百花公司签订《购销合同》,本公司向百花公司采购各类香精原料。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全年总金额不超过500万元,去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228.16万元。

百花公司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所以,本公司与百花公司的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与广州市奇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天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于2012年4月13日在广州市与广州市奇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天公司")签订《仓程物流服务基本合同》,由奇天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成品及半成品又运、装卸、保管、出入库、整理、原材料VMI&JIT供应商管理的库存和及时生产配送等,及下线仓储、装箱、运输、报关报运等一条龙物流及全部的保税物流全国卡VMI(供应商管理的库存)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全年总金额为不超过6000万元,去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3,067.34万元。

奇天公司为本公司的参股公司,本公司持有奇天公司32%股份,本公司副总经理陈建斌先生在奇天公司担任董事之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所以,本公司与奇天公司的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与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宁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于2012年4月20日在广州与奇宁公司签订《采购合同》,本公司向奇宁公司采购MES(脂肪酸甲酯磺酸钠)产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全年总金额不超过20000万元,去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721.20万元。

奇宁公司为本公司的参股公司,本公司持有奇天公司49%股份,本公司总经理傅勇国先生、财务负责人王英杰先生在奇宁公司担任董事之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所以,本公司与奇宁公司的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公司在征得超过半数的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认可后,于2012年4月20日将公司《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获通过。董事会逐项审议表决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鉴于胡宇斌董事长、姚伟民董事和吕玲有董事在百花公司的控股股东——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本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与百花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时,上述三位关联董事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其余4位董事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接受广州市奇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提供仓储物流服务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的情形,该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鉴于傅勇国董事在奇宁公司任董事职务,本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与奇宁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傅勇国董事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其余6位董事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独立董事何威明先生、姜永宏先生和钟学军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与2012年全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采购原材料	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500	228.16	0.11%
采购原材料	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	不超过20000	721.20	0.3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州市奇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不超过6000	3,067.34	80.18%

(三)2012年初至披露日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

2012年初至披露日与百花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38.261万元;与奇天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71.85万元;与奇宁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348.88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广州市芳村区百花路111号;法定代表人:陈维成;注册资本:4100万元;主营业务:制造各类香料、香精、食品用维生素、食品用添加剂、加香剂、胶化剂、清洗剂、食用色素等,加工糖果、饼干等,收购农副产品。百花公司2011年末总资产为13273万元,净资产为8259万元,2011年度营业收入为17260万元、净利润为729.9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百花公司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所以,本公司与百花公司的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百花公司的经营运作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公司根据对百花公司生产能力、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进行分析,认为百花公司应具备履约能力。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预计2012年全年与百花公司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500万元之间。

(二)广州市奇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关联方奇天公司工商登记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广州市;住所: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62号324房;法定代表人:段容文;注册资本:500万元;税务登记证号码:粤国税字44010067970850 6号、粤地税字44010667970850 6号,主营业务:道路普通货运、装卸、仓储;货物监装、监卸、集装箱拼装、拆箱、分拨、中转及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等等;主要股东为广州市蓝城运输有限公司占有该公司68%股份,本公司占有该公司32%股份。奇天公司2011年末总资产为1,114.82万元,净资产为938.81万元,2011年度营业收入为5,452.79万元,净利润为213.19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奇天公司为本公司的参股公司,本公司持有奇天公司32%股份,本公司副总经理陈建斌先生在奇天公司担任董事之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所以,本公司与奇天公司的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奇天公司的经营运作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公司根据对奇天公司货运能力、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进行分析,认为奇天公司应具备履约能力。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预计2012年全年与奇天公司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在不超过6000万元之间。

(三)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关联方奇宁公司工商登记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广州市;住所: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进港大道62号315房;法定代表人:AZHAR BIN ABDUL HAMID;注册资本:10800万元;税务登记证号码:粤国税字44010079554298 8号、粤地税字44011579554298 8号,主营业务:生产及销售表面活性剂等;本公司占有该公司49%股份。奇宁公司2011年末总资产为20,307.94万元和净资产为9,637.46万元,2011年度营业收入为188.60万元、净利润为-351.40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奇宁公司为本公司的参股公司,本公司持有奇天公司49%股份,本公司总经理傅勇国先生、财务负责人王英杰先生在奇宁公司担任董事之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所以,本公司与奇宁公司的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奇宁公司的经营运作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公司根据对奇宁公司经营情况和主要财务指标进行分析,认为奇宁公司应具备履约能力。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预计2012年全年与奇宁公司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20000万元之间。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与百花公司交易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百花公司于2012年4月20日在广州签订合同,本公司向百花公司采购各类香精原料。

1.交易标的:本公司向百花公司采购香精,作为本公司的洗涤用品原料使用。主要包括柠檬香精、洁润香精、浴液香精、香茅油和薄荷素油等。

2.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本公司根据产品配方需要,确定适用的香精类型。经向供应商进行询价和了解香精供应情况,在同等质量的情况下,只有百花公司符合本公司需求,且价格较低。本公司选择与百花公司进行交易,并根据百花公司的报价,双方协定交易价格。根据不同类型的香精,按每公斤含税单价在70元至295元之间定价。

3.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到货验收合格后60天内将货款汇入对方指定的银行账号或以支票、现金的方式付款。

4.交易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关联交易根据全年预计总额,按公司规定的审批权限提交相应的权力机构审批,自有权审批机构审议批准之日起生效。

5.履行合同的期限和合同的有效期: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二)与奇天公司交易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奇天公司于2012年4月13日在广州签订《仓程物流服务基本合同》,由奇天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成品及半成品的物流配送、货物运输及仓储管理服务。

1.交易标的:由奇天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成品及半成品又运、装卸、保管、出入库、整理、原材料VMI&JIT配送等,及下线仓储、装箱、运输、报关海运等一条龙物流及全部的保税物流含国际VMI等。

2.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本公司经向几家仓储物流商进行询价,了解仓储管理及货运能力情况,根据仓程物流商报价情况,选择与具有价格优势、仓储管理和货运能力较强的奇天公司进行交易,并根据奇天公司的报价,参考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定具体的交易价格。

具体到各城市的运输费用按协议时件执行,若有新增地点,其运输时间和运输费用则按已签合同上距离相近地点的价格双方商定;当运输市场出现价格波动较大时,运输单价的调整必须经过双方的协商确认后才能实施。

根据双方协定,仓储物流作业费(含人力、理货、单据管理、系统管理、设备管理、搬运、调拨等费用)为11.23元-14.44元/吨;工业成品公路运输单价在56-270元吨之间,日用产品公路运输广州至省内各地运输单价在118-302元吨之间,广州至广西各地在140-506元吨公里,韶关至广西各地在206-632元吨,广州至省外其他地方在251-1421元吨之间,韶关至省外其他地方在262-1063元吨之间,韶关至省内各地在127-376元吨,徐州至周边城市在47-1000元吨之间;韶运至各地价格在3554-11900元桶之间;铁路运输全各地价格在15330-45750元整车之间,卸车费在30元-50元吨。预计全年交易金额在3000万元至5500万元之间。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1.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一